信息公开，要主动更要真心

政府信息公开，又到时间节点。

按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每年3月31日前，各级行政机关应公布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正是在这个底线时间上，国务院各部门和各省(区、市)政府，在中国政府网公布了它们的2013年年度报告。

无论从报告中发现怎样的数据、看到怎样的不足，这种渐成惯例的“公开年检”，本身就折射出政府信息公开上的进步。而国务院24个部门一年510场新闻发布会，也足以说明这一点。不管是建设阳光政府主动公开，还是网络时代倒逼公开，都打开了以前神秘的信息暗箱，保证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助推着民主政治建设的前行。

公开已是共识，但人为的秘而不宣、遮遮掩掩、“打太极”也仍不鲜见。在一次座谈会上，一位媒体领导曾用“五多五少”概括当地信息公开中的一些问题：政府新闻办的发布会多，各职能部门的发布会少；政府网站多，运行良好的少；负责宣传的处室被动等待多，主动联系和服务的少；负面事件曝光多，主动回应少；信息公开一般干部顾忌多，领导顾忌少。

“五多五少”确实还在较大范围存在。以“一般干部顾忌多，领导顾忌少”这点来说，信息公开的确容易形成上级谨慎一寸、下属保守三尺的局面。越是具体事务的管理者、具体事件的当事人，越是谨小慎微、顾虑重重。这样的“上下不对称”可以理解。公开是理念是导向，但一旦到了聚光灯下、麦克风前，每一句话都要担责任，假如说对了是应该、说错了则全归你，那自然会选择“能不说，就不说；说半句，留半句”了。

细加分析，这“五多五少”背后，都是一个如何看待“公开”的责任心问题，其中折射出一些人“主动非真心”的工作态度。“主动非真心”，这是一位县委书记的话，是说门好进、脸好看，但事情仍然难办。公开也一样。在一些地方，对于公开，态度看似热情了、行动看似积极了，实质上却敷衍了事，甚至干脆走形式、走过场。偏偏这样的“五多五少”还是一种“软性违规”，说他错也没大错，难以一一规范，更难以具体问责。

当前，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对于基层单位，抓好具体工作正是活动开展的载体。比如信息公开，“主动非真心”的态度，无疑落入了形式主义的窠臼，更有官僚主义的嫌疑。触及灵魂的思想教育，需要内化于心、外现于行。更积极、更坦诚、更实在的公开，让群众信任你、支持你，不就是新时期群众路线的具体体现吗？

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一个重要的执政思路就是“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在信息公开上，同样要以制度促进责任的强化。近日，山东省政府做出规定，重要职能部门每季度至少举办一次新闻发布会，充分利用政务微博等新媒体进行信息发布和互动交流，可说是“制度化公开”的有益尝试。虽然制度不是万能的，但制度是一种工作导向，更是一种责任提示，也是进一步做好公开工作的着力点。

作为政治参与的一项基础工程，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公开乃是关键环节。希望通过公开，让权力与权利良性互动，真正推动国家治理的现代化。**刘成友**

学生安全与亲近自然不该成为一对不可调和的矛盾

春天来了，万物复苏，正是春游踏青的好时节。而一些中小学校，在安全“高压线”面前，“怕出事、怕纠纷”，取消集体春游，缩减课外活动，把学生“圈养”起来。(4月2日《人民日报》)

学生盼春游，学校怕春游，无非是因为户外活动起纠纷，安全责任难认定。学生安全大于天，站在学校角度考虑也不难理解。随着国家法治的进步和人们维权意识的提高，学校对于学生安全所担负的责任只增不减，对于儿童人身的保护意识只高不低，充分考虑安全问题是必要的，但不能就此因噎废食，把孩子“圈养”起来。

春游，是一种传统的文体活动。古往今来，春游冠得许多雅称，古称为游春、踏青、寻春和探春。许多古代文献都记载春游习俗的生动景象。如《论语》载：“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记述了孔子春日里带着学生到郊外踏青春游之事。以后这种春游习俗，历代相沿不衰，特别到了唐宋，更是盛行。“三月三日气象新，长安水边多丽人。”杜甫描绘的就是唐代人们春游的盛况。

春游已成为儿童喜爱的活动。每到春天，学校就会组织同学们去春游，感受春天的气息。这成为了很多人感怀学生时代的一种珍贵而美好的回忆，也启发了很多人最初的写作灵感。春游作为一项习俗能够代代相传下来，除了传统文化的熏染，更重要的是每一个人都可以从中得到不同的收获。或是释放压力、放飞心情，或是激发思维、萌发创新；或是自然教育、潜移默化；或是激发爱心、增加审美；或是启人反思、催人奋进……

值得一提的是，春游对儿童的身心教育尤其必要和适宜。学校教育不能替代自然教育，孩子们对于世界的认知不能完全来自于课本。在他们身体和心智成长的关键阶段，亲近自然、感悟自然，从大自然中获得心灵启迪、获得经验智慧，恰恰是一种“润物细无声”的教育，孩子们最易接受。或许，很多孩子对于生命的认识和思考，都是在感受春天的勃勃生机和感叹春光的绝美短暂中慢慢生根发芽的。

国家在发展，社会在进步，从这件事情来看，我们的某些教育理念却越来越畏首畏尾，究其原因还是缺乏可靠制度的保障。对于学生安全的教育一般是由学校和家长校内校外共同承担的，同样责任也不例外。对于什么样的情况下谁该担负什么样的责任，比如在家长知情同意下由学校组织的课外活动发生了意外状况，责任该如何具体划分，都需要有据可依。只有建立起一个在公平、公正道路上不断进步和完善的制度，才能在最大程度上保护学生的安全，让学生接受到最好的教育。 **宋华**

摸清社会抚养费去向还得靠司法

因质疑广东省卫计委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拒绝公开社会抚养费，律师吴有水去年将之诉至法庭。近日，广州市中级法院判决广东省卫计委一审败诉。之前，该卫计委曾以“内部事项”为由，拒绝公开社会抚养费收支情况，但此举被法院认为适用法律错误，应重新处理原告方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中国执行计划生育政策20余年，社会抚养费始终是一笔庞大的“糊涂账”。尽管近年来公开信息的呼声非常强烈，法律也有明确，但职能部门却鲜有主动者。此次广东省卫计委遭遇一审败诉，发出了一个积极信号：倘若其他职能部门再以类似借口搪塞敷衍，拒绝公开，也可能遭遇司法机关的负面裁判。

我们应给吴有水律师记上一功。如果不是这位浙江律师的较真碰硬，公开社会抚养费的吁请在碰了“软钉子”后，可能就会在沉默中“夭折”。但他却像冲向风车的堂吉诃德，不依不饶地诉诸法律，最终收获了胜诉果实。经由司法诉讼的渠道，公开社会抚养费的压力也将更加直接地传导至各地卫计委。

事实上，这也应归结为民意的胜利。之前，为了捅开社会抚养费的“盖子”，来自北京、山东、广东、上海等地的14名女律师挺身而出，分别向14个省(市、区)的计生或财政部门申请公开社会抚养费收支和审计情况。在媒体持续追踪、公众高度关注下，形成了促使有关部门公开信息的强大声场。

正因为如此，才让这起诉讼成为了预期之中的胜利。早在去年12月4日，也就是律师吴有水向广州市中院提起诉讼的前一天，广东省卫计委在公共舆论的广泛质疑下，已向媒体公开了社会抚养费的征收情况，即征收总额是14.56亿元。既然更早的7月31日便已出具一份《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告知书》，表示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将有关信息作为“内部事项”不予公开。但是，随后又将数额“晾”出，岂不等于自证“搬起石头砸自己脚”，接下来的官司焉有打赢之理？

眼下，公开社会抚养费的阶段性战役已经结束，但令人遗憾的是，战果并不太辉煌。在社会舆论的重压之下，仅有18个省份选择了公开数额，至于具体款项的用途和去向，仍是未知数。一起成功的地方性诉讼，毕竟影响力有限。如何才能让各地均能开列“收费清单”，定期向社会公众发布？这既需要舆论的持续加温，还需更多民众胜诉案例的出现，乃至有关法规的修缮，形成愈加强大的推力。 **欧阳晨雨**

老婆“失联”

前天，重庆谢女士与家人“失联”10小时，家人打了100多个电话，她都没接。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被绑架了？出车祸了？家人甚至报了警，亲戚朋友兵分四路全城寻人。其实，她只是瞒着家人做抽脂和隆胸手术，想要晚上回家给老公一个惊喜。(《重庆晨报》)

评：在没有手机的年代，亲戚朋友几天不联系也觉得正常。而现在，几小时不接电话，却会引起身边亲人的集体恐慌、焦虑……“失联”10小时，不要老公不要娃，就为给老公一个惊喜，这样的惊喜会把老公惊出病来。

手机蕴含着一个小世界，给人们带来联系的便利，也规定了一整套独有的法则，违背它，就可能出乱子。文青时常念叨“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其实，不必走到天涯海角，只要把手机一关，或一直不接电话，哪怕就在隔壁小区，也可以是“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

若真的这样潇洒地试试，家里家外，不闹翻天才怪。

文/**小强** 图/**春鸣**

给孩子看病全程摄像羞了谁

前天，某报载，在厦门第一医院，一名家长带着孩子前来就诊，家长竟拿着DV将医生看诊的全过程拍摄下来。读罢寥寥数字，真让人不寒而栗，人情竟如此淡漠乎？

近期，医患纠纷频发，3月份经媒体披露，发生流血冲突事件就有十多起。各地医院一般性摩擦，恐怕数目惊人。厦门一医院儿科负责人说，上周3天内发生4起冲突，导致医护人员很恐慌。看病时还要摄像，这比起冲突还让人心酸，极度的不信任感让人们羞愧至极。

医生和患者应该是一条战壕的战友，为了战胜疾病而相识，为了健康而并肩前行。但是，一段时期以来，接连不断发生的纷争，让二者似曾相识，心距遥远。今年全国“两会”上，“伤医”话题成为代表委员热议的焦点之一。医患关系紧张，究其缘由，因素很多，但笔者认为有三：一是现行医疗体制存在弊端，医院重盈利性，轻社会性，医生与患者及其家属沟通不够；二是医院药价太高，虚高抵消了新农合和医保带给的红利，普通职工和老百姓有怨言；三是一些医生医德较差，存在乱检查、乱开药和过度治疗等问题，这种现象严重影响了医院公信力，大大损害了医生白衣天使的形象。

如何破解这个难题呢？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认为办法只有一条：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让普通老百姓看得起病，不让一个家庭因病致穷。唯有如此，才能构建起信任、理解、友好的医患关系，杜绝各类辱医事件发生，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李绍光

一次“孝敬”胜过万次“扫墓”

电影《私人订制》里代人扫墓哭丧的情节已成为现实，淘宝网也出现了代客扫墓的业务，买家只要支付一定的费用，卖家会按照买家的要求进行祭祀扫墓，服务包括代跪、代哭、代献花等，收费500元左右。记者发现，虽然提供这种业务的网店不少，但多数店铺都显示“0笔交易”。

清明时节，网上推出“代跪代哭代献花”的服务项目，不足为怪，而我国古代早就有“代扫墓”的；至于具体到张三李四王五，扫墓，或人在当地，或人在他乡，能赶到现场祭拜先人而亲力亲为当然更好；市场经济环境下，如果远在他乡而“身不由己”，请人代跪代哭代献花，并适当地付给报酬，多少也能对先人表达一点缅怀之意，淘宝出现此业务也无可非议。

但是，依笔者愚见，儿女对待长辈的这点心思，何不放在生前的孝敬上。一次“孝敬”胜过万次“扫墓”。

现在在农村，老人的养老金每月只有六七十块钱，在城市，还有相当多的“下岗退休职工”，每月养老金也只有1000多元，而“树老生虫，人老生病”，相当多的老人经常“为生计发愁”。这种情况下，做儿孙的，清明扫墓之同时，更应该为在世的长辈多尽些孝心，多问寒问暖，特别要多多关心他们的身心健康，哪怕是自己节省一些，也应尽可能地多尽一些经济上的“赡养义务”，能挤出时间多跟老人通通电话、促膝谈心更好；这其间，作为晚辈，起码“不啃老”。

当然，对于有些家庭来说，做父母的，有住房，有高额的退休金和医保，可以说“衣食无忧”；这种情况下，“孝敬老人”，当有“三不”——为官不涉贿，经商不涉假，做学问不抄袭；换言之，为民不违法，不给父母脸上抹黑，这也是一种“孝敬”。 **张传发**

别误读《一仆二主》中的非典型“拜金女”

《一仆二主》自从在东方卫视开播以来，就稳稳占据了全国卫视电视剧收视排行榜冠军。《一仆二主》围绕一个安分守己中年大叔司机杨树与兼具女王气场、少女情怀的女老板唐红以及大龄剩女之绿茶女神顾菁菁，讲述了一段精彩纷呈的都市三角主仆恋。该剧的主题曲是孙燕姿的成名之作《遇见》，经张瑶重新诠释演绎，融入戏中情感，焕发了全新感情色彩，不仅凸显孤独、等待、迷茫的主题，更以声线白描情绪，为剧中非典型“拜金女”顾菁菁正名。

顾菁菁的初恋男友林西北离她而去，感情受伤之后，收拾起曾经的浪漫和梦想，上网征婚，一定要找有钱的丈夫。偶遇杨树，见他穿着名牌，开着豪车，一张质朴的脸，成熟男人的沧桑气质，顾菁菁在不知他只是司机的情况下心动，以她剧中的台词就是把她骗得“芳心荡漾”。这个既拜金又希望拥有真正爱情的“物质女孩”形象引起了不少观众的反感，有人认为装纯洁还不如真实地拜金，也有人表示这个角色很真实，点中了大家的穴。这个“非典型”拜金女形象是这部剧的一大亮点，充满争议的同时，戳中了现代优秀剩女的软肋——待价而沽的迷茫。诚如《遇见》歌词演绎的“向左向右向前看，爱要拐几个弯才来”。

顾菁菁代表了当下标准“白骨精”的形象：从小一路数理化拼上来，英语八级，钢琴十级，托福600分，一切都有录取分数线。轮到她找老公了，她当然也不肯降低录取分数线。她并不是纯拜金女，她只是对男人有要求而已。理想化的要求照进现实未免遇冷，女神“看着路，梦的入口有点窄”，痴痴“排着队拿着爱的号码牌”，却只能长久地“听见风来自地铁和人海”，主题曲的歌词和曲调与观众对顾菁菁的质疑声形成反差，更冷静地透露出对这类女性的包容、理解和疼惜。

当然，一些观众对顾菁菁这个角色表示理解：“光有爱情，饱不了肚，光有金钱，总觉得自己条件还不差，就这样将就了，又有点委屈。这个年纪就是又差钱，又差爱情。在这个年纪，人是最复杂的，瞻前顾后。就好像藏了一柜子的旧衣物，扔了可惜，放着又不愿穿。”顾菁菁有憧憬，更迷茫，自己有什么，要什么？莽撞和忐忑里终于遇到“最美丽意外”，于是“终有一天我的谜底会揭开”。剧情安排顾菁菁与大老板孟来财产生情感，其实是给顾菁菁的“坚守”正面的一个交代，是对她不放弃选择标准的默许。

《一仆二主》关照了都市中“非典型”的一类女性，导演刘进说：“都市人的生活就只有现实的琐碎吗？我想还应该有情感，这是充满着惊喜、彷徨与选择的情感。年轻人的爱情有他们初涉人生的憧憬、莽撞和忐忑，中年人则有他们的稳重、新生和担当。”顾菁菁这个“非典型”拜金女与有担当的中年人的碰撞始终伴随着主题曲《遇见》拨云见日的节奏，这传播了一个积极讯号，如歌词：未来有一个人在等待，爱要拐几个弯就来。 **汤洁**

取消路桥通行费咋就那么难

从4月1日开始，未缴纳一年一度的长沙路桥通行费的车主，将面临每日千分之二滞纳金的处罚。不少车主对长沙市多年来收取路桥通行费的合理性提出质疑，强烈要求取消的车主，认为以往路桥通行费与养路费是一起征收的，如今养路费取消了，皮之不存毛将焉附？何况在收费细节上还存在着种种不合理、不公平。而坚持要收费的有关部门给的回答则是——桥归桥，路归路，“养路费”是养路用的，“路桥通行费”是还贷，贷款没还清，路桥通行费就得继续征。

就这么着，路桥通行费，至少从2009年取消“养路费”算起，就争议了5年，也继续收了5年，今天重新成为争议话题，其中有个重要因素：是因为养路费取消后，路桥通行费也被取消与年检绑定收取，由此增加了征收的难度，抗交、拒交的逐年增多——据某车主群统计，有近70%车主没有缴纳这笔他们认为不该缴纳的费用。其实，有的交，有的不交，更加剧了这项收费的不公平性，关于取消“路桥通行费”的呼声也就更加响亮。

2011年，趁着长沙二级公路收费站撤销的有利东风，湖南省人大代表彭庆光正式提交建议，要求取消长沙市的“路桥通行费”。还有网友在政府网站留言，强烈要求取消这项收费。有关部门不厌其烦地重申了多遍的收费理由，也简约公布了这项资金的收取依据、金额与使用去向：该费从1991年起征收，到2008年共征收通行费15.1亿元……同时，还举例说上海等一线城市也都征收路桥通行费，以强化长沙收费的合理性。

如今，上海已经取消了路桥通行费，长沙依然在收，其实说来说去，还是当初的那些理由。少了上海等一线城市的比对，多了征缴时的摩擦——如今的困境，长沙有关方面其实必须积极审时度势，研究路桥通行费该不该收，能不能取消。

从税费改革的大趋势上看，取消收费是大势所趋。具体到长沙，一年800多亿的财政收入，而路桥通行费一年也不过只能收取2亿左右——不仅有能力承接，而且压力并不大。不过取消与否，还要看主政者如何细算经济账与民心账，如何在靠拢民意的价值取向上与一线城市比美。其他城市亦是如此。 **赵强**

“开会禁五星”彰显改革新风

北京市级单位今年严格限制会议定点场所档次，只能是四星级及以下的饭店或其他会议场所，五星级酒店等高档场所禁入。同时，50人以内的会议原则上在单位内部开。日前，北京市财政局完成市级行政事业单位2014~2015年度会议定点政府采购项目。(4月1日《新京报》)

这一禁令既是对中央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的积极落实，也是对前不久芜湖“奢侈会议”事件的后续回应。近日，媒体曝光了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公检法部门在黄山景区五星级酒店开会，入住近500元一天的房间，餐价每桌千元以上。事件发生后，芜湖相关部门立即组成调查组，责成相关责任人检查，并在全市通报批评，会议所有费用由参会人员个人承担。

“奢侈会风”是社会潜规则之一。组织去风景名胜地、高档宾馆开会，是一些部门、行业的福利，也是不少企业、机构公关的手段。正因此，许多政府部门、单位机构的开会地点和方式越发高档、奢侈。殊不知，这种会风极易腐蚀人——不用花自己的钱四处出游、住五星级酒店，酒桌间的推杯换盏，娱乐场上的沉醉贪欢，不但冲淡了会议的主题，而且助长了骄奢淫逸，腐蚀着公权力的公信力。

早在30年前，国务院就下发《关于严格控制到著名风景游览胜地开会的通知》，1998年，中办和国办也联合下发《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到风景名胜区开会的通知》。时至今日，“开会旅游”仍然盛行，以至于，举办政府会议和公务接待成了风景旅游地不断发展壮大的产业，为拉动地方GDP贡献重大。

医治“奢侈会风”沉疴痼疾，需要严肃查办顶风而上的典型，需要阳光监督。阳光之下，才有河清海晏、官清民安。一些部门之所以会风奢侈，就在于手里有钱，花钱随便。当政府预算和三公经费等信息彻底置于民众监督之下，类似假会议之名行部门福利和公关之实的“奢侈会风”才会有所收敛。

“八项规定”，对精简会议、改进会风，以及勤俭节约、清正廉洁等做了规定，“开会禁五星”彰显改革新风，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问题上，不容有失。各种会议的召开，对违反中央规定的腐败会议，必须动真的，用党纪政纪查处。让个人承担会议费用是不够的，还要追究责任，给予处分，只有让他们真的感觉“疼”，才会长记性。 **强磊**